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

2024年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第二部分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二）支出预算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职能简介。**弘扬人道主义，发展残疾人事业。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开展各项业务和活动，直接为残疾人服务；承担市政府委托的行政职能，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设3个内设机构，主要有办公室、组织宣传发展科和康复教育就业科。

**（二）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2024年重点工作。**2024年为泸州市残联系统“关爱服务优化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以“三基”为导向，以“三化”为切口，大力实施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八大行动”，持续深化“量体裁衣”式残疾人服务，扎实推进城乡残疾人事业深度融合发展。为符合条件的三区残疾儿童手术、康复训练提供交通生活补助，为全市残疾大学新生和残疾人子女大学新生提供助学补助，强化残疾人组联、维权、宣文体工作，为困难残疾人提供力所能及的关心和帮助，组织参加四川省单项残疾人运动会，开展残疾人体育活动，促进我市竞技体育全面、协调、健康、可持续发展。通过一系列项目的实施，切实提高全市残疾人生活质量，提高残疾人综合素质，营造全社会尊重、关爱、帮助残疾人浓厚氛围，促进我市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1564.15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26.55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圆梦助学工程”项目依据2023年实际支出数增加预算；二是“残疾人宣传文化”项目增加参加四川省残疾人文化艺术节预算。

**（一）收入预算情况**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收入预算1564.1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64.1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支出预算1564.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6.65万元，占29.19%；项目支出1107.5万元，占70.81%。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64.15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26.55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圆梦助学工程”项目依据2023年实际支出数增加预算；二是“残疾人宣传文化”项目增加参加四川省残疾人文化艺术节预算。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64.15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11.5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2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35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64.15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26.55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圆梦助学工程”项目依据2023年实际支出数增加预算；二是“残疾人宣传文化”项目增加参加四川省残疾人文化艺术节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11.54万元，占96.64%；卫生健康支出21.26万元，占1.36%；住房保障支出31.35万元，占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31.0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退休人员慰问金、活动经费等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2.08万元，主要用于：市残联在职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6.04万元，主要用于：市残联在职职工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24.91万元，主要用于：市残联在职公务员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支出、占编聘用编外人员支出、基本运转支出等。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3.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特种专业设备用车运行维护费、联系帮扶村工作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2024年预算数为500万元，主要用于：“圆梦助学”工程项目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体育项目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94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维权、残疾人组织建设、残疾人宣传文化等项目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6.67万元，主要用于：市残联在职公务员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2.52万元，主要用于：市残联在职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07万元，主要用于：市残联在职职工健康体检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7.04万元，主要用于：市残联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02） 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4.31万元，主要用于：市残联职工住房补贴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6.6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7.73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88.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人员福利费及活动经费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8.4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上级残联及其他省市单位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0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辆，越野车1辆，大型客、货车0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用于1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残疾人服务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88.9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长9.45万元，增长11.89%。主要原因是综合定额标准提高。

**（二）政府采购情况**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2024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共有车辆1辆。其中，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0个，涉及预算1564.15万元。其中：人员类别项目2个，涉及预算383.84万元；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预算72.8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预算1107.5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和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九）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公务员医疗补助：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附件：**表1、单位收支总表

表2、单位收入总表

表3、单位支出总表

表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5、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表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8、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10、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1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13、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